

#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作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2011年我们认真、勤勉、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，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。

### 一、会议出席情况

2011年度，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1次会议，其中现场会议4次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7次，独立董事出席的情况如下：

独立董事 姓名	应出席 会议	亲自出席 会议	委托出席 会议	缺席 会议
刘德权	11	10	1	0
方云梯	11	11	0	0
蔡荣生	11	9	2	0

### 二、发表意见情况

报告期内，我们按照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认真、勤勉、忠实地履行职责、行使权利。在充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并查阅相关文件的基础上，独立客观

地做出判断，对公司定期报告编制披露、聘请年度审计机构以及重大经营决策、对外投资等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1. 对公司 2010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；

2. 对公司 2010 年内部控制报告发表独立意见；

3. 对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；

4. 对续聘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独立意见；

5. 审阅公司 2011 年定期报告并签署确认意见；

6. 对公司 2011 年重大经营决策及对外投资提出建议。

### 三、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的工作

2011 我们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专门委员会会议，会前认真审核提交审议的议案，了解议案相关情况，及时与公司董事、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进行沟通，从宏观和专业的角度客观地进行分析，独立、审慎地做出判断；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的财务状况，认真审阅公司财务报告；严格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，确保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知情权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### 四、对公司治理的监督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制定了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》、《年报工作制度》、《证券投资管理制度》等 3 项制度；根据证监会和交易所的要求，修订了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秘书工

作制度》、《关联交易制度》、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、《内部审计管理制度》等 5 项制度；完善了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》，公司的法人治理水平又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。我们认为各项制度均得到了有效的贯彻和执行，对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了很好的促进作用。

## 五、其他工作

日常工作中，我们认真学习证监会和交易所颁布的各项法规及规章制度，积极参加交易所举办的相关培训，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；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客观、独立的原则，发表独立意见，依法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我们积极参与公司发展战略与经营决策的制定，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职能，运用专业知识，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提出合理建议，为推动公司“多元化”发展战略的实现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。。

以上是我们 2011 年履行独董职责的情况，2012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、勤勉的原则，按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以维护公司、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权益为出发点，独立、审慎地行使权利，履行义务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，推动和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不断完善，积极谏言献策，为公司科学健康、长远稳定的发展做出努力。

独立董事：

刘德权      方云梯      蔡荣生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12 年 3 月 28 日